



Unit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913)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6	2005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112,200	101,312
其他收益	2	2,190	1,774
銷售成本		(106,142)	(111,08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已變現收益		25,012	—
未變現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收益		(5,301)	3,419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3,000)
應收貸款公平值變動		—	(4,846)
行政開支		(4,024)	(2,244)
融資成本	3	(1,341)	(1,371)
除稅前溢利(虧損)	3	22,594	(16,039)
稅項	4	—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22,594	(16,039)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5	2.41 仙	(3.73) 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9	56
可供出售投資	20,820	43,481
應收貸款	12,500	12,500
	<u>34,009</u>	<u>56,037</u>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200,648	114,156
按金、預付及其他應收款	2,356	4,281
銀行結存及現金	288	61
	<u>203,292</u>	<u>118,498</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9,498	17,749
短期借款，無抵押	15,368	20,378
	<u>24,866</u>	<u>38,127</u>
流動資產淨值	<u>178,426</u>	<u>80,371</u>
資產淨值	<u>212,435</u>	<u>136,408</u>
股東權益及儲備		
股本	112,229	72,729
儲備	100,206	63,679
	<u>212,435</u>	<u>136,408</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除外。

簡明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於本期間已確認之營業額及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6	2005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	<u>112,200</u>	<u>101,312</u>
其他收益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2,045	1,592
利息收入	145	—
攤銷應收貸款之公平值	<u>—</u>	<u>182</u>
	<u>2,190</u>	<u>1,774</u>
總收益	<u><u>114,390</u></u>	<u><u>103,086</u></u>

3.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6	2005
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其他借款之利息	657	240
短期借款之利息	684	1,131
	<u>1,341</u>	<u>1,371</u>
(b) 其他項目		
折舊	70	8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78	296
有關辦公室物業之經營租賃支出	78	300
	<u>78</u>	<u>300</u>

4. 稅項

由於本期間本集團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受過往年度結轉之未寬減稅項虧損全部抵消，因此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

由於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

5.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虧損)乃根據本期間溢利(虧損)港幣22,594,000元(2005：虧損港幣16,039,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936,213,815股(2005：429,688,58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並無將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披露每股攤薄盈利。

6.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2005：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溢利淨額約港幣22,594,000元，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約港幣16,039,000元。買賣證券銷售所得款項增加至約港幣112,2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此乃本集團重組投資組合策略所致。

本集團於2006年6月30日訂立股份認購協議，以投資於中國銅礦項目，該交易之詳情參閱本公司於2006年6月30日發表之公佈。董事相信，此舉將為本集團參與不斷增長之中國銅礦業之投資良機，同時亦可加強本集團之投資組合。

於回顧期內，為緊握合適之投資商機，本公司完成兩項股份配售，以鞏固資本架構及促進財務有更大靈活性。於2005年12月1日，本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按每股港幣0.14元配售250,000,000股普通股，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34,300,000元。於2006年5月2日，本公司訂立配售協議，盡力按每股港幣0.2元配售145,000,000股普通股，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28,270,000元。

於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122,291,163股普通股。本公司之股東資金約達港幣212,435,000元(2005：港幣136,408,000元)，資產淨值為每股港幣0.19元(2005：每股港幣0.19元)。

儘管2006年本地股票市場出現穩定增長及創全年新高，惟因全球政治影響及如全球利率、油價及公司盈利變動等不明朗因素導致國際經濟不穩定，仍然是管理層對本集團之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所關注之課題。就即時及未來中期而言，本集團繼續以具有優質管理及良好業務前景之本地中小型上市公司為投資目標及策略。然而，上述宏觀環境有欠明朗，管理層未能確定2006年下半年能否取得如上半年之類似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贖回任何普通股。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於本期間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普通股。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本期間已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規定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僅董事之任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

概無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特定年期獲委任。此舉對守則條文第A.4.1條構成偏離。然而，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亦須每三年至少一次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根據2005年9月13日修訂之組織章程第157條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低於守則有關規定。

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將不時檢討及更新，以符合守則之規定。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0名僱員（包括2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酬金組合一般會根據現行法例、表現評核及其他有關因素定期檢討。

本集團於本期間所產生之酬金總成本為港幣778,000元（2005：港幣296,000元）。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內，彼等已遵照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常規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應董事之要求，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進行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詳細業績（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所需之一切資料），將於稍後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鍾紹涑

香港，2006年9月15日

於刊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鍾紹涑先生及KITCHELL, Osman Bin 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叢鋼飛先生、曾永祺先生及陳威華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